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 函

地址：100060臺北市中正區和平西路二段
100號9樓

承辦人：郭乃維

電話：(02)2343-1423

傳真：

電子信箱：

受文者：苗栗縣動物保護防疫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防檢一字第111147305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鑒於國內高病原性家禽流行感冒疫情有攀升趨勢，請依「動物傳染病防治條例」等相關規定，加強查核轄內運禽及化製車輛清潔消毒及禽場防鳥設施，以阻斷病原傳播途徑，倘查有違反規定之情事，請依法裁處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動物傳染病防治條例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臺北市動物保護處、新北市政府動物保護防疫處、桃園市政府動物保護處、臺中市動物保護防疫處、臺南市動物防疫保護處、高雄市動物保護處、基隆市動物保護防疫所、新竹縣動物保護防疫所、新竹市動物保護及防疫所、苗栗縣動物保護防疫所、彰化縣動物防疫所、南投縣家畜疾病防治所、雲林縣動植物防疫所、嘉義縣家畜疾病防治所、嘉義市政府、屏東縣動物防疫所、宜蘭縣動植物防疫所、花蓮縣動植物防疫所、臺東縣動物防疫所、澎湖縣家畜疾病防治所、金門縣動植物防疫所、連江縣政府

副本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基隆分局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新竹分局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臺中分局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高雄分局、本局肉品檢查組、本局動物防疫組

